

市十八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



码上看报告



部门预算草案

关于 2023 年威海市和市级 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威海市和市级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威海市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威海市财政局局长 宋忠勇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 2023 年威海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威海市和市级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各级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以及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抓好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扎实做好组织收入、支持发展、

保障民生、防范风险、深化改革等各项工作，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738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1%，增长5.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4933103万元，收入共计7306926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037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8%，增长3.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省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3003165万元，支出共计7306926万元。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1912万元，完成预算的118.2%，增长17.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各区市上解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3384067万元，收入共计3525979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9752万元，完成预算的93.5%，下降8.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省级支出、返还性支出、补助各区市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2696227万元，支出共计3525979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89422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9%，下降4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

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2131622 万元，收入共计 4025851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974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3%，下降 32.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上解省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1428379 万元，支出共计 4025851 万元。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95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下降 37.7%。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各区市上解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2038810 万元，收入共计 2534096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39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8.8%，下降 28.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上解省级支出、补助各区市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2270110 万元，支出共计 2534096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下同）收入 1243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5%，下降 0.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01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增长 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14172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68601 万元。

2023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971744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3%，下降 3.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837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增长 1.8%。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13473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34645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2023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依据上级对我市政府存量债务清理甄别结果和新增债务情况，省级核定我市 2023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210629 万元。我市 2023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0120775 万元，控制在限额范围内。2023 年省级分配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24927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229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263200 万元。

1. 新增债券 1229500 万元。新增债券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农田水利及社会事业发展项目、生态环保项目、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及产业园建设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等支出。

2023 年，市本级共留用新增债券 155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莱西至荣成铁路（威海段）23200 万元，威海市河库水系连通工程（黄垒河地下水库—母猪河地下水库—米山水库连通）3300 万元，威海市黄垒河地下水库工程 3500 万元，威海现代海洋协同创新公共实训基地 2700 万元，米山净水厂供水主管道改造工程 1000 万元，威海城乡一体化集中供热提升工程 20000 万元，

威海市中心城区供热管网及系统智能升级改造工程一期 2500 万元，威海高新区利用华能威海电厂余热供暖工程 10000 万元，威海综合保税区冷链仓储物流项目 8500 万元，环翠区利用华能（威海）电厂余热供暖工程 3500 万元，威海市黄垒河（市管段）综合治理工程 13000 万元，威海市光储充换数字一体化新基建项目 5500 万元，新兴冷链仓储中心项目 20000 万元，保税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14500 万元，威海综合保税区国际智造创新园项目 23800 万元。

2. 再融资债券 1263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市本级留用 118316 万元，用于偿还 2016 年发行的 7 年期和 2018 年发行的 5 年期债券。

（五）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3 年，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2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增长 9.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445021 万元，收入共计 747496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43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44.7%，增长 24.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443176 万元，支出共计 747496 万元。

2023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0919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7.4%，增长 6.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327810 万元，收入总计 558729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87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0.5%，增长 24.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319968 万元，支出总计 558729 万元。

2023 年，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73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增长 10.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277916 万元，收入共计 37525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2%，增长 24.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246263 万元，支出共计 375255 万元。

2023 年具体收支执行情况，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报告。

（六）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和艰巨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执行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及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预算决算的审议意见，主动作为、应变克难，不断夯实财政可持续发展基础，增强财政保障和风险防范能力，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油助力。

一是培育壮大财源，确保财政稳定运行。把加强财源建设作为应对形势变化、破解困难矛盾的治本之策。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源建设的若干措施》，围绕鼓励骨干企业纳税，引导区市实施综合治税，支持企业引进培养高端管理人才，营造良好政策环境等出台了一系列具体措施，加快构建基础稳固、结构优化的财源体系。抓好收入组织，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税收征管，有效聚拢零星税源、防范税收流失。拓宽增收渠道，深挖政府资源增收潜力，调整优化市区土地出让收入分配体制，引导基层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更好发挥土地资源价值；修订完善海域使用金征收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征收标准、严格减免审批、提高征管质效。全力做好上级政策、资金争取工作，获得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突破百亿，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等重要项目落户我市，环翠区、荣成市获得省“十强县”政策、资金扶持。

二是注重精准施策，推动经济持续向好。坚决落实大抓经济工作的部署要求，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1+N”系列政策提供财政支持，助力全市经济快速回暖、突破发展。按照“该延续的延续、该优化的优化”原则，全面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近50亿元，持续释放政策红利、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大力助推产业发展，出台支持先进制造业强市建设若干政策，为企业实施技改升级、提高企业创新能力、加

快推进数字赋能等提供保障；财政资金、政策向八大产业集群、十条产业链聚集，用好基金杠杆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助力市场主体培育，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财政支持政策，从支持民营龙头企业做优做强、提高民营企业创新能力等方面，营造民营企业发展良好环境；聚焦中小企业发展，支持 395 家企业实现升规纳统，政府采购近九成份额流向中小企业，通过“信财银保”担保增信帮助 1185 家中小微企业融资 65.7 亿元。支持出台促消费 21 条政策措施，通过发放消费券、支持景区门票减免、举办促消费活动、强化文旅推介等措施，释放有效需求，加快消费复苏。放大展会品牌效应，支持第三届韩国（山东）进口商品博览会、首届国际纺织服装供应链博览会、中国威海国际渔具博览会等活动举办，搭建商贸交流平台，提高城市开放水平。

三是强化资源统筹，保障重大战略实施。全面落实创新驱动战略，强化科技研发和人才队伍建设资金保障，加快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通过支持创新平台建设、重点项目研发、开展“揭榜挂帅”等，实现科技能力、创新水平持续提升；采取“拨投贷保”联动模式支持科技创新，形成多方投入合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开展“卡脖子”技术攻关。全力推进精致城市建设，支持开展新一轮精致城市建设三年行动，集中资金解决事关城市发展、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完成 61 个老旧小区改造，“保交楼”工作稳步开展，铁路、公路、机场等重大项目建设

取得新突破；把握国家政策机遇，加大新增专项债券争取力度，规范使用管理，提高支出效率，为莱荣高铁、黄垒河地下水库、综保区国际智造创新园等 84 个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持续有力推进乡村振兴，落实土地出让收入支持农业农村政策，统筹整合支持乡村振兴资金达到 35 亿元，高标准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美丽乡村、“四好农村路”建设扎实推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在全省率先开展财政金融协同支持乡村振兴试点，“政银担”协同发力，通过政策支持、风险保障，引导银行、农业信贷担保机构为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更加便捷、更低成本的金融服务，全年新增农业信贷担保额 20.3 亿元。大力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支持融入全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落实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制度，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引导、推动节能降碳和绿色产业发展；支持创建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促进绿色金融产品开发，引导银行信贷、产业基金投向绿色低碳领域；出台《威海市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实施方案》，在全省率先完成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工作，更好体现绿色发展导向。

四是坚持优先保障，不断增强民生福祉。始终把民生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确保基本民生投入只增不减，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 345.9 亿元，占比 80%左右。坚持把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积极支持创业就业工作开展，通过落实社会保

险稳岗纾困政策、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方式，帮助企业稳岗扩岗；推进城乡公益岗位扩容提质，为 1.48 万人提供公益岗位安置，保障充分就业、居民增收。密切关注困难群众生活需求，连续 4 年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困境儿童、残疾人等 9 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为残疾人精准康复、居家托养等提供支持。大力推动医疗卫生工作开展，做好新冠病毒“乙类乙管”后续保障工作，进一步提高居民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出台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通过发放保育费补助、开展母婴免费筛查、提高住院生育医疗费待遇标准等方式，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创建全龄友好型城市，支持打造儿童友好空间、“青年驿站”，建立普惠托育服务机构财政补助制度，支持新增 222 张护理型床位，新建 41 处农村老年餐桌，为 1 万余名困难失能老年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强化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支持新建投用公办幼儿园、中小学 10 所，新增学位 3780 个；着力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元发展和职业教育办学质量升级，不断提升教育发展水平。持续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群众文体生活，出台促进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政策，通过支持旅游招徕、推广城市品牌等，引爆文化旅游热潮。

五是深化改革创新，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主动应对财政紧运行状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部门运转支出、“三公”

经费保持零增长；强化预算执行约束，集中清理存量资金，收回统筹使用 4.1 亿元；加强行政事业资产配置管理，通过“虚实结合”的公物仓，更好地实现国有资产共享共用和调剂使用。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快构建完善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链条”管理机制，连续 7 年获评“全省财政预算管理工作先进市”，财政资金使用监管工作获得省级督查激励。加快重点改革任务推进，以深化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为契机，调整优化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更好激发开发区发展活力；在荣成市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改革试点，引导企业提高“亩产效益”，推动土地集约利用。深化全生命周期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组织对 1000 余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审核和绩效自评，并随同部门预决算向社会公开；在全省率先开展成本绩效管理工作试点，组织开展预算项目成本效益分析，结合分析评价结果健全完善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推动节本增效。组织开展财会监督和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加强重点民生资金监督，推进会计准则制度落实，做好审计问题整改，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

六是有效盘活资产，主动防范化解风险。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未雨绸缪做好防风险、守底线各项工作。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变化对基层财政运行的影响，加强对工资发放、民生政策落实、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事项的跟踪监控，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通过加强库款调度保障、建立工

资专户资金定期调度机制等措施，保证重点支出需要；依据区市财力情况、支出需求等拟定财政困难系数，加强对困难区市的帮扶，累计拨付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00.6 亿元，增强区市保障能力，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实施全口径债务管理，实行总量控制、分类管理、严格审核、跟踪监测，债务结构逐步优化。在清理盘活存量行政事业资产、加强国有资本运营管理上发力，组建成立威海市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推动国有资产资源整合，增强国有资本运营能力，为防范化解风险、推动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各位代表，2023 年财政预算工作在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也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表现在：受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等因素影响，全市各级财政收入受到较大影响，持续增收的基础还不稳固；落实新出台稳经济政策、继续提高民生政策保障标准、偿付到期债务本息等增支较多，财政支出刚性增长压力较大，收支矛盾突出；部分部门单位过紧日子的意识还不强，财会监督的力度还有待加大，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积极可行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一）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

2024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把“威海要向精致城市方向发展”作为总目标总方向总遵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更加精准有效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强资金统筹，盘活存量资源，优化支出结构，突出绩效导向，形成财政保障合力；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先满足基层“三保”、民生发展资金需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健全现代预算制度，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全力防范化解风险，为我市积极融入全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全力打造共同富裕先行区，不断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建设新局面，争当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提供有力保障。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492559万元，增长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3863444万元，收入共计6356003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290470万元，下降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

省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 2065533 万元，支出共计 6356003 万元。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市本级当年财力安排的支出为 867000 万元，其中：人员类和运转类项目支出 392678 万元，占 45%；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66022 万元，占 54%；总预备费 8300 万元，占 1%。

主要项目支出安排如下：

——偿还政府债务方面，共安排 33764 万元。主要包括：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息、发行费和登记服务费 17580 万元，龙山湖棚改项目本息 8000 万元，偿还国际组织贷款本息等其他支出 8184 万元。

——支持“三农”发展方面，共安排 53385 万元。主要包括：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51320 万元，农业农村事务资金 1865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发展资金 200 万元。

——支持科技、人才方面，共安排 27465 万元。主要包括：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14000 万元，落实科技合作协议资金 7100 万元，支持企业创新发展项目资金 6000 万元，科普工作专项经费等其他支出 365 万元。

——支持产业发展方面，共安排 68636 万元。主要包括：区域发展补助资金 21000 万元，支持先进制造业强市建设专项资金 6000 万元，商务发展资金 4070 万元，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 2100

万元，财源建设补助资金等其他资金 35466 万元。

——支持文化教育体育发展方面，共安排 31144 万元。主要包括：教育发展资金 12029 万元，职业学院生均经费 6600 万元，海洋职业学院生均经费 4500 万元，宣传文化旅游发展资金 3235 万元，广播电视台补助资金 2200 万元，日报社专项扶持资金等其他支出 2580 万元。

——支持社会保障、卫生和民政方面，共安排 104170 万元。主要包括：人力资源和就业专项资金 56807 万元，卫生健康事业专项资金 17796 万元，医疗保障专项资金 16705 万元，民政专项资金 5901 万元，退役军人安置专项资金等其他支出 6961 万元。

——支持生态环境方面，共安排 3011 万元。主要包括：海洋强市工作经费 905 万元，环保工作经费 871 万元，林业工作经费 785 万元，气象服务专项资金 450 万元。

——支持公共服务提升方面，共安排 101135 万元。主要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4301 万元，机关后勤保障经费 11325 万元，组织工作经费 2001 万元，应急专项资金 1474 万元，口岸事务业务补助 1340 万元，监狱工作经费 1248 万元，法院、检察院、司法等其他项目 29446 万元。

——其他支出方面，共安排 43312 万元。主要包括：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资金 14000 万元，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经费 12000 万元，消防支队经费补助及装备购置 4662 万元，交通、规划等

其他支出 12650 万元。

2024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市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39400 万元，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各区市上解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2948873 万元，收入共计 3088273 万元。市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25720 万元，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返还性支出、上解省级支出、补助各区市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2262553 万元，支出共计 3088273 万元。

（三）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638086 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1746923 万元，收入共计 4385009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836218 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上解省级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 1548791 万元，支出共计 4385009 万元。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2024 年，市本级当年财力安排的支出为 204758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主要包括：专项债券本息、发行费 76328 万元，精致城市建设支出 14360 万元，农业农村支出 12150 万元，山东威海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迁建工程 6000 万元，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95920 万元。

2024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41200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等1739934万元，收入共计2281134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78984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补助各区市支出和结转下年支出等2002150万元，支出共计2281134万元。

（四）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4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下同）收入安排1227519万元，支出安排1161890万元；当年收支结余65629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084145万元。

2024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938516万元，支出安排877669万元；当年收支结余6084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045408万元。

（五）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2024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结合重大建设项目投资需求和财力状况，全市预计新增专项债务限额92亿元。其中：市本级留用10亿元，拟用于威海综合保税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新兴冷链仓储中心项目、威海综合保税区国际智造创新园等项目。

2. 2024年威海市和市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2024年，全市政府债务转贷收入预计安排191.22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99.22亿元。全市政府债务支出预计安排201.84亿元。其中，到期债务还本支出109.84亿元。按照上述安排，以2023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2024年政府债务转贷收入，减去2024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2024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1093.46亿元。此外，2024年全市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及发行费支出33.83亿元。

2024年，市本级政府债务转贷收入预计安排191.22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99.22亿元。市本级政府债务支出预计安排195.61亿元。其中：新增债券转贷区市82亿元，再融资债券转贷区市94.14亿元，市本级债务还本支出9.47亿元。按照上述安排后，预计2024年末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153.4亿元。此外，2024年市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及发行费支出5.06亿元。

以上全市财政收支计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我们将及时汇总，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六）2024年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24年，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23648万元，增长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64847万元，

下降 13%。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7088 万元,增长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96104 万元,下降 17.9%。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5127 万元,增长 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99266 万元,下降 23%。

2024 年具体收支预算安排,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报告。

三、努力完成 2024 年财政改革与预算执行任务

(一) 聚焦财源建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把持续推进财源建设作为重要任务,主动应对收支矛盾,积极实施开源节流,增强上级政策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保障能力。一是广开财源。充分发挥财税政策作用,巩固传统财源基础,加强新兴财源引育,以效益评估为依据优化资金、资源配置。强化财税协同共治,进一步加强重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环节税收管控,确保经济发展成果有效转化为财税收入。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调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办法,深挖土地、矿产、海域等方面的增收潜力,多渠道增加可用财力。通过考核引导、奖励激励,加大对上争取力度,汇聚支持发展合力。二是聚合资源。坚持“应盘活尽盘活”,将行政事业单位闲置、低效运转的房屋、土地、车辆、办公设备等资产全部纳入盘活范围,探索以市场化手段实施盘活运营,最大限度发挥资产资源效益。支持加强对大数据资源的开发,培育数字产业,提高政府治理

能力和治理水平。三是节支增效。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做到“三公”经费“零增长”，公务用车“零新增”，办公用房“非危不修”，编外人员和政府购买服务经费“只减不增”，重大活动事项“从严管控”，大幅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把节支举措落实到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项目管理、会议活动等各方面，让艰苦创业、勤俭办事成为共识。

（二）聚焦高质量发展，更好发挥政策作用。树牢大抓经济的鲜明导向，全力抓好“1+N”政策体系落实，发挥好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一是强化创新驱动和人才支持。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落实好科技投入保障责任，支持创新平台体系建设、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强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普惠政策供给。强化财政金融助力，发挥好科技支行、拨投贷保、成果贷等政策作用，引导带动更多社会资本助力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大人才工作专项资金保障力度，升级实施“新时代英才工程”，聚焦人才“引育用留”四大环节，为人才创业兴业打造优良政策环境。二是助力产业发展和转型升级。落实产业强市战略，大力推动先进制造业和数字经济发展，综合运用奖补、贴息、基金投资、股权投资等财政金融工具，构建全方位政策支持体系。抓好新一轮企业冲击新目标、工业企业冲击百亿新目标、鼓励企业升规纳统等政策落实，

强化龙头企业引领，加快企业梯度培育。多渠道筹集资金，助推特色产业园区完善功能、聚集资源、高效运营，打造产业发展优良载体。三是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和市场主体培育。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密切跟踪实施效果，确保经营主体应知尽知、应享尽享；继续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坚决防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保障实施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六大专项行动，落实财政专项支持政策，增强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发挥好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中小企业份额预留和评审优惠措施，组织开展政府采购专项整治行动，保证企业公平公正参与政府采购。四是保障城乡统筹发展和重大项目实施。加强精致城市建设资金保障，支持完善旅游配套设施，提高城市服务能力；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实施社区环境焕新、精致空间塑造等特色行动，支持解决好停车、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建设等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大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等，更好助力农业产业发展、农村环境改善、农民致富增收；稳步推进财政金融协同支农试点，优化政策、扩大范围，引导更多金融、社会资本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强化重大项目资金保障，为机场迁建、环山快速路二期等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补短板、促投资、增后

劲的作用，继续做好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资金争取工作，用好专项债券用作资本金政策，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加快推动项目建设、形成有效投资。

（三）聚焦民生保障，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确保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加快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区。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推动就业创业资金整合，稳步推进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实施，统筹运用税费减免、社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加强重点人群兜底保障，支持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困儿童、困难残疾人等困难群众的救助保障标准，保证困难群众生活逐步改善。推动健康威海建设，将居民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年670元和94元，持续推进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大力支持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更好保障群众健康、满足就医需求。支持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完善财政教育投入持续增长的长效机制，加大各阶段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保障教育重点项目实施，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质量。促进养老事业发展，进一步提高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保障城市社区食堂、农村老年餐桌建设运营，支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落实并用好各项生态环境财政政策，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提升城市文化魅力，继续支持开展文旅惠民消费季活动，推动文化和旅游高水平融合发展，实施好文化惠民工程，建设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不断提高群众文化生活满意度。

（四）聚焦财税改革，推动工作提质增效。围绕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的总体要求，深化改革、创新管理，推进财政治理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全口径预算统筹调配，推动存量资金与增量资金、本级资金与上级转移支付、预算资金与债券资金统筹安排，加强部门项目资金的统筹调剂，稳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着力构建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执行规范有序、政策运用精准高效、资金资产充分统筹的预算管理机制。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实施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预算绩效管理闭环。继续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坚持成本与效益并重，对市直部门成本绩效目标进行全覆盖审核，并与部门预算安排紧密衔接。探索对地热等资源性收入开展预算收入绩效

评价，为加强征管、增加收入提供准确依据。对重大项目和新增支出全部开展事前绩效评价，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全面加强财会监督。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及我省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完善我市实施方案和配套办法，将财会监督和预算管理一体推进，加强重大专项、政府投资项目、政府债务风险、财税政策落实、财经纪律执行等重点领域监督，深化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纪检监察、审计监督的协同联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五）聚焦风险防控，守牢守好安全底线。增强安全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中的风险隐患，确保财政行稳致远。一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严格落实基层“三保”保障范围和执行标准，足额编制“三保”支出预算，不留缺口。强化财政直达资金管理，确保各项惠企惠民政策精准落实到位。加强区市“三保”支出预算审核、动态监测、风险预警，坚决防止其他领域风险向“三保”传导。坚持财力下沉基层，优化调整区市财政困难系数，加大对财力薄弱区市的转移支付力度，最大限度均衡财力配置、缩小区域差异、保障平稳运转。二是有效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多措并举筹集资金，继续做好存量债务化解工作，严格新增举债融资管控，强化总量控制和审批管理。对新增债券资金实施穿透式监测和全过程

绩效管理，提高使用效益，防止闲置浪费。完善常态化债务监测和风险预警机制，建立风险隔离“防火墙”，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位代表，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凝心聚力、守正创新、埋头苦干、奋发作为，全力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积极融入全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全力打造共同富裕先行区，不断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建设新局面，争当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做出更大贡献。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

2024年1月9日印
